

# 《思想道德与法治》结合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的案例开发与内容深化

黄璐 覃春翔\*

南宁学院

**摘要：**本文以《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为研究对象，探讨其与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相结合的案例开发与内容深化路径。文章阐述了马克思主义法学的核心要义及其在课程教学中的理论支撑，提出了以人民性、实践性和价值引领为核心的案例开发原则，并构建了“三层四步”的教学模型。在此基础上，研究进一步从内容体系、教学方法与评价机制三个维度提出创新策略，为实现课程的时代化、体系化与数智化提供了可行思路。

**关键词：**思想道德与法治；马克思主义法学；案例教学

《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是高校思想政治教育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教学目标在于通过系统阐释道德规范、法律意识与公民责任的内在逻辑，引导学生形成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和价值观。然而，随着社会法治化、智能化进程的加快，传统教学内容与方法已难以充分回应现实社会的复杂伦理问题与法律实践挑战。如何在教学中实现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的有机融入，成为新时代课程改革的关键命题。

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以历史唯物主义为基础，强调法律的阶级性、历史性与社会性，主张法律应服务于社会公平与人的自由全面发展。这一理论为《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提供了坚实的理论支撑，有助于学生理解法律的社会根基、道德的历史演进与制度变迁的辩证关系。通过结合典型案例教学，可以在学生心中构建从道德规范到法律意识的认知桥梁，实现“知法、守法、用法”的深层教学目标。

因此，本文从课程建设与理论创新的双重维度出发，系统探讨《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结合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的案例开发与内容深化策略。研究目的在于：①阐明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融入课程教学的理论基础与现实意义；②构建案例开发的实践框架与方法论；③提出课程内容深化与教学模式创新的可行路径。

## 一、理论基础与课程融合逻辑

### (一) 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的核心要义

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是以历史唯物主义和辩证唯物主义为哲学根基的法律理论体系，其核心在于揭示法律产生、演变与作用的社会根源。马克思指出，法律作为上层建筑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本质是经济关系的反映，是统治阶级意志的集中体现。在社会主义法治体系中，法律不再是单纯的统治工具，而是实现人

民利益、保障社会公平的制度化形式。这种观点突破了形式法学的局限，将法律放置于社会生产关系与道德文化整体框架中加以考察，为《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中的价值教育提供了思想资源。

在教学层面，马克思主义法学强调法治教育必须以社会实践为基础，以道德教育为内核。教师在课程讲授中应引导学生理解法律的人民性与历史性，认识到法律不仅规范行为，更体现社会正义与共同价值。例如，在讲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与法治精神”时，可结合马克思关于“人的自由与社会共同体”的论述，解释自由与秩序的辩证统一，从而深化学生对法治本质的理解。

### (二) 《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的教学定位

《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自高校课程体系改革以来，其功能定位已从“知识灌输型”转变为“价值塑造与能力培养型”。课程目标不仅在于传授法律知识，更重要的是引导学生形成法治信仰和道德自觉。这一课程的结构通常包含四个层面：思想理论教育、道德规范教育、法治精神教育与行为实践教育。然而，传统教学往往停留于文本讲解与案例描述的层面，缺乏系统的理论支撑与现实语境的深度联结。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的引入，能够为课程提供一种从社会结构、历史演进与人民立场出发的系统性分析框架，强化课程的思想深度与政治导向。例如，在分析社会热点事件时，可引导学生从生产关系与利益结构角度理解法律制定的社会动因，避免法律知识碎片化、道德教育表面化的问题。

## 二、案例开发的理论依据与实践原则

### (一) 理论支撑与教育逻辑

案例教学法的核心在于“以事论理、以理明法”，其教学逻辑与马克思主义法学的实践导向高度契合。

马克思主义法学认为,法律不是抽象的规则体系,而是社会关系的反映与历史发展的结果。因而,法治教育必须回到社会现实之中,以生动的社会案例揭示法律与道德的内在联系,使学生在具象的社会场景中理解法律背后的价值意蕴。

在此理论支撑下,《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中的案例开发不应仅停留于“事实呈现”,而应注重通过案例让学生体验社会运行的张力。案例的设计要从社会矛盾、伦理冲突和制度逻辑的交织出发,让学生在分析过程中形成自我思辨。例如,面对“网络暴力责任界定”的案例,教师应引导学生不仅分析相关法律条文,更要从马克思主义社会关系理论角度,思考网络匿名性与责任承担之间的结构性矛盾,从而实现道德与法理的双向渗透。

## (二) 案例开发的价值导向

在案例开发过程中,应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价值导向。马克思主义法学强调,法治的终极目的在于实现人民利益与社会正义。《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的案例选择与设计,必须体现社会公平与弱势群体保护的导向。例如,关于“外卖骑手劳动保障”的案例,可引导学生分析劳动权益与平台经济之间的结构矛盾,从而认识法治在维护劳动尊严中的现实意义。其次,案例内容应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引领作用。教师在选取案例时,可有意识地选择那些反映诚信、友善、责任、公正等道德主题的事件,引导学生在价值冲突中形成正确判断。例如,讨论“见义勇为行为的法律保护”时,不仅要讲解《民法典》相关条款,还要引入社会伦理分析,使学生理解法律制度对道德行为的激励机制。

## (三) 案例编制的结构模型

从教学设计角度看,案例开发应形成科学的结构体系。可采用“三层四步”模型实现教学目标的层层递进:

第一层:情境呈现。通过新闻报道、司法判例或社会事件,营造现实问题情境,使学生进入真实语境。

第二层:理论分析。引导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法学与思想政治理论进行分析,揭示法律与社会关系的内在逻辑。

第三层:反思总结。促使学生在讨论中形成自我认知,提炼普遍性结论,完成从“看懂案例”到“理解制度”的转化。

在教学实践中,教师可遵循“提出问题—分析矛盾—引入理论—升华价值”的教学节奏。例如,在讲解“校园欺凌责任界定”时,教师先呈现具体事件,

再引导学生思考学校、家庭与法律责任的分配关系,最后以马克思主义关于“社会责任共同体”的理论进行提升,帮助学生理解制度与道德的统一。

## (四) 案例教学的实施机制

案例教学要想取得实效,必须在组织形式与实施机制上加以创新。首先,应建立动态更新的案例库,由教师定期汇编现实中具有代表性的法律事件,形成校本资源;其次,教学评价体系需同步改进,注重学生在讨论中的思维过程与价值表达,而非仅以结论正确与否作为评判标准;最后,教师在课堂中应扮演引导者而非裁判者,通过设问与对话促进学生思维碰撞,从而形成“问题驱动—理论融入—价值升华”的教学闭环。

## 三、内容深化与教学创新路径

### (一) 教学内容的纵向深化

《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的内容深化,必须体现从“道德认知”到“法治信仰”的递进逻辑。教学内容的更新不仅是教材知识的扩充,更是理论体系与时代精神的再整合。

马克思主义法学认为,法治与道德的关系不是替代,而是互为支撑。法律通过制度化形式巩固社会道德,而道德则为法律提供价值方向。因此,课程内容应强调二者的互动机制。例如,在讲授“诚信与契约精神”时,既要引入《民法典》中有关合同履行的条款,也要通过道德哲学视角分析诚信背后的社会信任逻辑。教师在讲解宪法、刑法或行政法相关内容时,应引导学生从社会结构与历史发展的角度理解法律制度的生成。例如,在分析“国家根本制度”时,可结合马克思关于上层建筑与经济基础关系的理论,说明法律制度的历史必然性,使学生认识到法治建设并非孤立行为,而是社会生产方式发展的产物。针对“人工智能伦理”、“网络舆论边界”等新兴问题,课程内容应适度延伸,引导学生运用马克思主义立场分析技术进步带来的新型法德冲突,从而提升课程的时代针对性与思想深度。

### (二) 教学方法的横向创新

课程改革不仅在于“教什么”,更在于“怎么教”。传统讲授模式难以激发学生的思辨兴趣与价值共鸣,因此,教学方法的创新是内容深化的关键环节。

#### 1. 情境化与体验式教学。

通过模拟法庭、角色扮演等方式,将抽象的法律条文置入具体的社会语境,让学生在行动中理解法律的逻辑。例如,在模拟“环境污染案件”时,学生可分别扮演企业代表、环保组织、政府官员等角色,在辩论中体会法治平衡的复杂性。

## 2. 数智化教学平台建设。

利用大数据与人工智能技术，建立“智慧法治课堂”系统。平台可根据课程主题自动推送典型案例，提供多维数据分析与法条检索功能。教师可通过数据可视化展示法治热点，学生则可通过交互界面实现个性化学习与思辨训练，从而实现“数智赋能思政”的创新教学格局。

## 3. 跨学科融合与协同教学。

将法学、伦理学、社会学等学科知识融入课程，形成复合型教学体系。教师可联合法律专业教师或思想政治理论教师共同授课，实现理论与实践、道德与法治的双重融合。例如，在“数字隐私权”主题中，既从法理上探讨数据保护制度，又从伦理角度分析科技发展对人类尊严的影响，帮助学生形成多元视野。

### （三）教学反馈与评价机制优化

课程内容深化的最终落脚点在于教学效果的持续改进。科学的评价机制应当关注学生思想变化与价值建构的过程，而非仅停留于知识掌握的结果。通过课堂参与、案例研讨、学习日志等方式，全面记录学生在思考与表达中的成长轨迹。其次，应建立教师与学生双向反馈机制。教师可通过学习分析平台掌握学生在不同模块中的认知变化，并据此调整教学内容。学生也可对教学案例与方法提出改进建议，实现教学共同体的协作发展。学生可在每次案例研讨后撰写“思想札记”，总结个人对法治与道德关系的理解演变；同时，通过小组展示、社会调研等形式，将学习成果外化为公共表达，从而形成“理论学习—实践探索—价值升华”的闭环学习体系。

## 四、结论

《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与马克思主义法学理论的结合，是新时代高校思想政治教育创新的必然趋势。马克思主义法学不仅为课程提供了科学的理论支撑，也为案例开发与内容深化指明了方向。通过将人民性、实践性与价值引领相结合，课程能够在道德与法律的双重维度上塑造学生的社会责任感与法治信仰。

### 参考文献：

- [1] 龚小聪,王琦.数字化赋能“思想道德与法治”课“四位一体”教学模式探究[J].大众文艺,2025(3):192-194+222.
- [2] 李娜,范群,英起志.大思政课背景下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建设研究[J].湖北开放职业学院学报,2025,38(5):122-123+126.
- [3] 赖雪梅,林艳.“思想道德与法治”课赋能大学生数字素养的生成研究[J].内江师范学院学报,2025,40(9):62-68.
- [4] 李红玲.当代大学生法治思维培育研究[D].哈尔滨师范大学,2019.
- [5] 常瑜.案例教学法在“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中的应用途径探索[J].大学,2023(5):104-107.
- [6] 钟荣娣.高校《思想道德与法治》课新旧教材比较研究[D].江西财经大学,2022.
- [7] 郑青青,徐翔.网络热点案例融入高校思想政治理论课的路径——以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为例[J].知识窗(教师版),2024(9):40-42.
- [8] 刘文成.社会实践案例对思想道德与法治课程有效性的影响[J].教学管理与教育研究,2023,8(23):44-47.